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情况、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现将2019年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全体监事对提交至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表所示：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内容
2019年3月22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7、《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9年4月29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19年8月30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年10月29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19年12月9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定期或不定期地实地考察、调研公司生产经营运作情况，监督和检查公司财务活动，同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总经理办公会等会议，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略、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并在重大事项上及时与董事会进行沟通、交流，对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规范运作。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切实履行了各项决议，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经营决策合法、合理，没有发现公司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和总经理能以规范化运作和持续性经营作为经营管理的重要指导方针，在规范化运作方面作了大量工作，把加强内控作为公司不断发展和创造经济效益的前提和基础，建立了较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体系，体现了权力上的相互制约和管理上的有效监控。

（二）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认真核查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有关文件。经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以及由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2019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仔细核查，监事会认为：“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9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19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维护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未发现利用关联方资金往来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在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公告、定期报告等法定窗口期均按照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形。

三、2020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4月11日